

# 电气与控制工程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申请审核制” 实施细则

结合《关于开展 2026 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的通知》（辽工程研发[2026]05 号）文件，结合我院学科及专业发展现状，特制定招生实施细则，内容如下：

## 一、选拔原则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选拔原则。在选拔过程中以考生的创新能力、科研潜力和已获得的学术成果为依据，选拔具有创新能力和学术专长的拔尖创新人才。同等条件下本专业优先考虑。

## 二、学院工作小组

### 1. 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李洪珠

副组长：杨 楨

成 员：田国胜、周筱琳、侯利民、闫孝姮、刘春喜

秘 书：蔡佳成

### 2. 研究生招生工作考核小组

成立由 7 名以上学位分委员会主席、学科带头人、博士学位点专业负责人、博士生导师代表等组成的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考核小组。

## 三、考核要求

通过材料审核和综合考核，全面考察考生的综合素质，包括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生专业基础知识水平、外语水平、创新精神、创新能力、科研潜质和综合素质等方面，并作为录取与否的重要依据。

#### 四、申请条件

##### 1、基本要求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2) 申请者为全日制应届硕士毕业生（2025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获得硕士学位）。

(3) 身体和心理健康状况符合体检要求；

(4) 对科学研究具有浓厚兴趣，具有突出的科研能力、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在与报考学科相关的领域中取得较出色的科研成果；

(5) 报考类别为非定向就业，即入学前将全部人事档案、组织关系等转入我校。

(6) 同等条件下本专业优先考虑。

##### 2. 学术成果基本条件

至少在攻读硕士学位期间以第一作者或除导师外第一作者身份在A++、A+、A1-A6期刊上发表或录用1篇学术论文，或获批准发明专利1项，或取得本学科重大业绩成果者。

学术论文认定按照《关于印发辽宁工程技术大学学术论文认定办法(试行)的通知》（辽工程发〔2025〕154号）规定执行。计分只计正刊，增刊和会议论文不计分，科研学术论文正式公开发表或录用均可（录用论文需提供录用证明和版面费发票）。

#### 五、选拔程序

## 1. 网上报名

以“申请考核制”方式报考我校考生需进行网上报名，报名时考试方式须选择“申请考核制”。

## 2. 考生提交申请材料

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向申请学院提交以下申请材料(申请材料要求 A4 纸规格按顺序排列，申请材料需以快递方式邮寄)：

- ① 辽宁工程技术大学“申请考核制”选拔博士生登记表。
- ② 由 2 名报考专业相关学科领域内的正高级职称专家推荐信。
- ③ 本科毕业证书与学士学位证书复印件，硕士研究生学籍电子注册备案表。
- ④ 有效身份证复印件。
- ⑤ 硕士期间课程成绩单(须加盖就读学校研究生院(处)公章)。
- ⑥ 英语水平考试成绩证明复印件。
- ⑦ 已发表的学术论文及检索证明复印件、获奖证书复印件，以及其他可以证明申请人创新能力或学术水平的材料。
- ⑧ 硕士学位论文(含评议书，应届硕士毕业生硕士论文开题报告和硕士论文的详细摘要及目录)。
- ⑨ 个人陈述书(3000 字左右)。内容包括本人思想政治表现、学习及学术研究经历、原创性研究成果、攻读博士生期间的研究方向和科研计划等。

申请人必须保证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如申请人提交的信息经查不符合事实，我校将取消其报考资格和录取资格。

要求：上述 9 种材料分别用扫描设备扫描成 9 个 pdf 格式文件，并按上述 9 种材料顺序命名文件，例如：1、博士生登记表；2、专家推荐信；3、学历证书扫描件……（没有的可以空着）；。

3. 报名及材料提交截止时间：2025 年 3 月 12 日

电子版材料发到电子邮箱：dkxyyjspy@163.com

纸质版材料上报地点：辽宁工程技术大学葫芦岛校区静远 227

综合面试方式及时间：另行通知

#### 4. 材料审核

学院成立审核工作组，对考生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初审，对于不符合申请条件者终止其申请程序。

学院根据申请材料依据学院制定的申请材料量化评分办法对初审通过的考生进行评价，并给出百分制成绩(成绩在 60 分以下取消考生申请资格)，提出进入综合考核的申请人名单，对所有申请人的材料审核结果在学院进行公示，并上报研究生院。

研究生院对学院推荐进入综合考核的申请人材料进行审核，并将通过审核的考生名单在学校研究生院网页公示，公示无异议后，由研究生院通知申请者进入综合考核遴选环节。

## 六、综合考核

### 1. 资格复审

进入面试考核的申请人需在学校规定时间内，携带报名时提交材料的原件，到研究生院进行资格复审。未进行资格复审或资格复审未通过的考生一律不准参加面试考核环节。

### 2. 综合考核

由学院招生工作考核小组进行综合考核，包含外语水平、专业基础知识、综合面试三部分考核的内容。按百分制分别给出外语水平成绩、专业基础知识成绩、综合面试成绩三部分的考核成绩，并根据各

部分成绩折算后得出的综合考核总成绩(百分制)确定拟录取名单(低于60分不录取)。

综合面试时间不得少于45分钟,考核面试过程全程录音录像,做到政策透明、程序公正、结果公开、监督机制健全,确保选拔工作的严肃性和公平性。考核具体内容、形式如下:

#### (1) 考核内容

包括外语水平、专业基础知识、综合面试三部分。由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考核小组考核评分。

#### (3) 考核要求

考核工作分为如下几个环节:

① 申请者用英文进行自我介绍5分钟,包括学习经历、科研经历、业务能力及外语考试等级等情况;

② 申请者进行专题学术汇报10-15分钟,主要介绍以往开展的研究工作、取得的学术业绩及未来的研究设想;

③ 申请者接受专家提问交流20-25分钟,包括外语水平、专业知识、综合能力等。

#### (4) 综合考核总成绩

综合考核总成绩包括外语水平(满分20分)、专业基础知识(30分)、综合面试(50分)三部分,满分100分。

综合考核总成绩=外语水平成绩+专业基础知识成绩+综合面试成绩

### 3. 拟录取名单审核

学院面试考核结束后按申请者综合面试总成绩进行排名,同时将所有考生报考材料、面试材料及拟录取信息上报研究生院,经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后,在研究生学院网页对拟录取名单进行

公示。

## 七、其他

1. 其他未尽事宜参照学校文件执行。
2. 工作联系人：蔡老师 18342990276
3. 最终解释权归电气与控制工程学院研究生培养办公室。

辽宁工程技术大学电气与控制工程学院

2026 年 3 月 5 日